

股票代码：000988

股票简称：华工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32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处置金融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华工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概述

1、2007 年 4 月，华工科技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下称“华工激光”）以自有资金 3,000 万元人民币发起设立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锐科激光”）。2018 年 6 月 25 日，锐科激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，股票代码：300747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监管规定，华工激光所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将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。

截止目前，华工激光持有锐科激光 3,087,171 股，占其总股本的 2.41%，按照 2019 年 6 月 20 日收盘价计算，合计市值 413,557,427.16 元。

2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处置金融资产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出售华工激光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，出售价格（复权价）不低于 100 元/股。上述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3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本次处置资产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处置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，公司本次出售锐科激光股票可以盘活存量资产，有利于提高资产流动性及其使用效率。

公司目前持有锐科激光 3,087,171 股，分类为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，2019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308,200,754.00 元。处置

上述金融资产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，鉴于证券市场股价波动较大，具体的收益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，目前尚无法确切估计处置上述金融资产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次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，有利于盘活存量资产，提高公司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锐科激光股份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